

证券代码：300885

证券简称：海昌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25

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6日以专人递送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方式发出，于2021年5月17日下午5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翟高华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共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全资子公司项目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提高竞争力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综合营运能力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通过《关于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全资子公司项目的议案》。

审议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5月18日